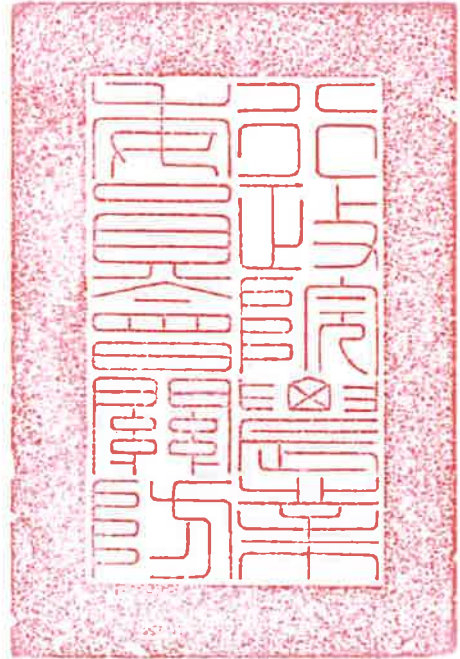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6日
發文字號：農防字第1111488663號



主旨：修正「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」第一點附表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依據：「農藥管理法」第九條。

公告事項：修正「免登記植物保護資材」第一點附表。

主任委員 傅吉仲